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3年4月24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8日以邮件、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卢军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各项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能，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保障了股东的权益、公司的利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持续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

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年度报告》全文“第十节 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是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做出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内部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编制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对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核查后，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经营管理的需要，并得到了有效地执

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性、安全性和真实性，保障了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能有效地运行，不存在重大缺陷。《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2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等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专项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关于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2年度对公司的审计工作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责任和义务。监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监事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由岗位基本工资、奖金和津贴组成，基本薪酬根据公司制度统一规划，效益薪酬将综合公司完成的经营目标和监事工作业绩表现，

对其给予奖励和惩处。

全体监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 6 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开展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业务有利于规避汇率变动风险，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解决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控，财务风险属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部分激励对象由于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予以作废。同时，因公司 2022 年业绩未达到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业绩考核目标，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未能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予以作废。上述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所面临的外部环境及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本次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